

#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1.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询价+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机构投资者进行询价。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请查阅深交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公布的《创业板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

2.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唯思睿证券投资风险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出具了保荐意见。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1年7月27日下午15:00时,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共收到并确认42家询价对象的42家询价报价。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具体如下:  
(一)初步询价的统计分析:  
根据股票配售对象报价及申购数据,依次计算各价位上的累计申购总量及对应的累计申购数量,统计如下:

申购价格(元/股)	拟申购数量(万股)	累计拟申购数量(万股)	累计申购数量(万股)	对应2010年摊薄后市盈率(注1)
20.00	1,350	1,350	2,50	40.40
19.47	135	1,485	2,75	39.33
18.80	945	2,430	4,50	37.98
18.20	540	2,970	5,50	36.77
18.00	1,080	4,050	7,50	36.36
17.80	1,080	5,130	9,50	35.96
17.55	270	5,400	10,50	35.45
17.50	270	5,670	11,00	35.35
17.18	135	5,807	11,25	34.71
17.00	3,105	9,180	17,00	34.34
16.50	810	9,990	18,50	33.33
16.20	945	10,935	20,25	32.73
16.00	1,080	12,015	22,25	32.32
15.80	540	12,555	23,25	31.92
15.00	2,970	15,525	28,75	30.30
14.50	540	16,065	29,75	29.29
14.11	270	16,335	30,75	28.81
14.00	405	16,740	31,25	28.51
13.60	270	17,010	32,50	27.47
13.00	2,700	20,250	37,50	26.26
12.60	135	20,385	37,75	25.45
12.00	1,215	21,600	40,00	24.24
11.00	135	21,735	40,25	23.77
10.28	135	21,870	40,50	22.22

注1: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发行后总股本按照10,800万股计算。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的累积申购数量为710,935.00万股,对应的网下超额认购倍数为20.25倍,对应2010年摊薄后的市盈率为32.73倍。本次发行价格,高于所有配售对象报价15.00元/股,高于所有配售对象报价均价15.88元/股,高于所有基金份额报价15.00元/股,高于所有基金份额报价均价15.42元/股。

询价对象类别	询价对象数	股票配售对象数	累计申购数量(万股)	报价区间(元)	算术平均价(元)	中位数(元)	加权平均价(元)	申报数量占比(%)
基金公司	18	37	11,880.00	11.08-20.00	15.26	15.00	15.42	34.32
证券公司	16	19	6,750.00	10.28-20.00	15.39	15.00	16.00	30.86
财务公司	2	2	1,080.00	16.50-17.50	17.00	17.00	16.88	4.94
信托投资公司	2	2	1,080.00	15.00-18.00	16.90	16.90	16.90	4.94
保险公司	0	0	0.00	0.00-0.00	0.00	0.00	0.00	0.00
QFII机构	0	0	0.00	0.00-0.00	0.00	0.00	0.00	0.00
推荐机构	4	4	1,080.00	14.11-20.00	17.69	18.33	18.11	4.94
所有有效报价对象	42	64	21,870.00	10.28-20.00	15.57	15.00	15.88	100

(二)与网上申购的市盈率对比分析  
我们选取武钢汽车、马钢电缆、太阳电缆、中利科技、盛路通信、中恒电业、大富科技等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以2010年每股收益及截至2011年7月27日收盘价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具体如下:  

代码	公司名称	2010年每股收益	2011年7月22日收盘价	市盈率
002194	武汉凡谷	0.38	10.98	28.89
002276	马钢电缆	0.24	13.25	55.21
002300	太阳电缆	0.4	11.01	27.53
002309	中利科技	0.79	25.34	32.08
002446	盛路通信	0.33	15.92	48.24
002471	中恒电业	0.32	13.48	42.13
300134	大富科技	1.57	63.33	40.34
平均				39.2

资料来源:中航证券证券发行承销业务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述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市盈率为39.9倍,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16.20元/股,对应的发行市盈率为32.73倍(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值计算),本次定价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三)发行价格与询价对象申购数量及与投资者申购数量对比分析  
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发行数量为7,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3,740.00万元。根据询价对象对本次发行申购意向,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发行人承诺:不进行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证券投资,不进行股票、基金、期货、权证、信托、理财产品、衍生品等高风险投资,不进行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不相适应的证券投资。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发行预计募集43,740.00万元,发行人全部资产及营业收入,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需求相匹配,发行人承诺:不进行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证券投资,不进行股票、基金、期货、权证、信托、理财产品、衍生品等高风险投资,不进行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不相适应的证券投资。  
(四)发行价格与询价对象申购数量及与投资者申购数量对比分析  
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发行数量为7,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3,740.00万元。根据询价对象对本次发行申购意向,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发行人承诺:不进行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证券投资,不进行股票、基金、期货、权证、信托、理财产品、衍生品等高风险投资,不进行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不相适应的证券投资。

2.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唯思睿证券投资风险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出具了保荐意见。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1年7月27日下午15:00时,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共收到并确认42家询价对象的42家询价报价。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具体如下:  
(一)初步询价的统计分析:  
根据股票配售对象报价及申购数据,依次计算各价位上的累计申购总量及对应的累计申购数量,统计如下:

申购价格(元/股)	拟申购数量(万股)	累计拟申购数量(万股)	累计申购数量(万股)	对应2010年摊薄后市盈率(注1)
20.00	1,350	1,350	2,50	40.40
19.47	135	1,485	2,75	39.33
18.80	945	2,430	4,50	37.98
18.20	540	2,970	5,50	36.77
18.00	1,080	4,050	7,50	36.36
17.80	1,080	5,130	9,50	35.96
17.55	270	5,400	10,50	35.45
17.50	270	5,670	11,00	35.35
17.18	135	5,807	11,25	34.71
17.00	3,105	9,180	17,00	34.34
16.50	810	9,990	18,50	33.33
16.20	945	10,935	20,25	32.73
16.00	1,080	12,015	22,25	32.32
15.80	540	12,555	23,25	31.92
15.00	2,970	15,525	28,75	30.30
14.50	540	16,065	29,75	29.29
14.11	270	16,335	30,75	28.81
14.00	405	16,740	31,25	28.51
13.60	270	17,010	32,50	27.47
13.00	2,700	20,250	37,50	26.26
12.60	135	20,385	37,75	25.45
12.00	1,215	21,600	40,00	24.24
11.00	135	21,735	40,25	23.77
10.28	135	21,870	40,50	22.22

注1: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发行后总股本按照10,800万股计算。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的累积申购数量为710,935.00万股,对应的网下超额认购倍数为20.25倍,对应2010年摊薄后的市盈率为32.73倍。本次发行价格,高于所有配售对象报价15.00元/股,高于所有基金份额报价15.00元/股,高于所有基金份额报价均价15.42元/股。

询价对象类别	询价对象数	股票配售对象数	累计申购数量(万股)	报价区间(元)	算术平均价(元)	中位数(元)	加权平均价(元)	申报数量占比(%)
基金公司	18	37	11,880.00	11.08-20.00	15.26	15.00	15.42	34.32
证券公司	16	19	6,750.00	10.28-20.00	15.39	15.00	16.00	30.86
财务公司	2	2	1,080.00	16.50-17.50	17.00	17.00	16.88	4.94
信托投资公司	2	2	1,080.00	15.00-18.00	16.90	16.90	16.90	4.94
保险公司	0	0	0.00	0.00-0.00	0.00	0.00	0.00	0.00
QFII机构	0	0	0.00	0.00-0.00	0.00	0.00	0.00	0.00
推荐机构	4	4	1,080.00	14.11-20.00	17.69	18.33	18.11	4.94
所有有效报价对象	42	64	21,870.00	10.28-20.00	15.57	15.00	15.88	100

(二)与网上申购的市盈率对比分析  
我们选取武钢汽车、马钢电缆、太阳电缆、中利科技、盛路通信、中恒电业、大富科技等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公司,以2010年每股收益及截至2011年7月27日收盘价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具体如下:  

代码	公司名称	2010年每股收益	2011年7月22日收盘价	市盈率
002194	武汉凡谷	0.38	10.98	28.89
002276	马钢电缆	0.24	13.25	55.21
002300	太阳电缆	0.4	11.01	27.53
002309	中利科技	0.79	25.34	32.08
002446	盛路通信	0.33	15.92	48.24
002471	中恒电业	0.32	13.48	42.13
300134	大富科技	1.57	63.33	40.34
平均				39.2

资料来源:中航证券证券发行承销业务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述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市盈率为39.9倍,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16.20元/股,对应的发行市盈率为32.73倍(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值计算),本次定价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  
(三)发行价格与询价对象申购数量及与投资者申购数量对比分析  
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发行数量为7,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3,740.00万元。根据询价对象对本次发行申购意向,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发行人承诺:不进行与主营业务无关的证券投资,不进行股票、基金、期货、权证、信托、理财产品、衍生品等高风险投资,不进行与发行人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不相适应的证券投资。

2. 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唯思睿证券投资风险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出具了保荐意见。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询价对象发出邀请。截至2011年7月27日下午15:00时,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共收到并确认42家询价对象的42家询价报价。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具体如下:  
(一)初步询价的统计分析:  
根据股票配售对象报价及申购数据,依次计算各价位上的累计申购总量及对应的累计申购数量,统计如下:

申购价格(元/股)	拟申购数量(万股)	累计拟申购数量(万股)	累计申购数量(万股)	对应2010年摊薄后市盈率(注1)
20.00	1,350	1,350	2,50	40.40
19.47	135	1,485	2,75	39.33
18.80	945	2,430	4,50	37.98
18.20	540	2,970	5,50	36.77
18.00	1,080	4,050	7,50	36.36
17.80	1,080	5,130	9,50	35.96
17.55	270	5,400	10,50	35.45
17.50	270	5,670	11,00	35.35
17.18	135	5,807	11,25	34.71
17.00	3,105	9,180	17,00	34.34
16.50	810	9,990	18,50	33.33
16.20	945	10,935	20,25	32.73
16.00	1,080	12,015	22,25	32.32
15.80	540	12,555	23,25	31.92
15.00	2,970	15,525	28,75	30.30
14.50	540	16,065	29,75	29.29
14.11	270	16,335	30,75	28.81
14.00	405	16,740	31,25	28.51
13.60	270	17,010	32,50	27.47
13.00	2,700	20,250	37,50	26.26
12.60	135	20,385	37,75	25.45
12.00	1,215	21,600	40,00	24.24
11.00	135	21,735	40,25	23.77
10.28	135	21,870	40,50	22.22

注1: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核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数计算;发行后总股本按照10,800万股计算。本次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的累积申购数量为710,935.00万股,对应的网下超额认购倍数为20.25倍,对应2010年摊薄后的市盈率为32.73倍。本次发行价格,高于所有配售对象报价15.00元/股,高于所有基金份额报价15.00元/股,高于所有基金份额报价均价15.42元/股。

2.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期。  
3. 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不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股票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询价对象或股票配售对象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在深交所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网上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主承销商确认,参与了初步询价报价,且其报价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为29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数量为10,935.0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有效报价及有效报价对应的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1. 网下申购缴款时间为:2011年8月1日(周二),上午9:30-15:00。  
2. 参与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必须及时、足额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预付申购资金。  
3.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 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应与有效申购数量一致。  
5. 股票配售对象应在中国证监会备案的银行网点支付申购款项。  
6. 询价对象应在申购资金于2011年8月1日(周二)上午15:00之前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网下发行资金专户到账15:00之前到账,到账时间为交易截止时间。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预付款信息如下:

开户行	户名	银行账号
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00023029200403170
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420150110005986866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100050004018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81010083438240001
招商银行深圳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40500051201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43066285018150041840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74410101919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337010100100219872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389108000097246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80104400001546
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9009893059705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45302000018433000025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79170153700000013
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0208259401000028
平安银行营业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0012400011735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0039290303001057738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00000005101209064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62262963101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751696821

注1:以上账户信息如有更新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信息为准,网络链接: [www.chinaclear.com](http://www.chinaclear.com)。业务规则-深圳市场-清算与交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银行预付款信息表。  
2.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5.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6.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7.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8.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9.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0.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1.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2.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3.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4.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5.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6.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7.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8.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19.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0.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1.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2.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3.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4.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5.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6.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7.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8.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29.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0.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1.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2.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3.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4.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5.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6.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7.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8.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39.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0.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1.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2.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3.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4.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5.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6.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足额缴纳申购资金。  
47. 申购对象需按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提示的申购数量